

「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主題教案作品

【國中—社會 / 歷史】

教案名稱		「被消失」的原住民族土地	
設計者		白紫·武賽亞納	
實施年級		七年級	總節數 共 1 節，45 分鐘。
課程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議題融入式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議題主題式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議題特色課程	課程實施時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領域 / 科目：社會 / 歷史 <input type="checkbox"/> 校訂必修 /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彈性學習課程 / 時間
核心素養	總綱	<p>A2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具備問題理解、思辨分析、推理批判的系統思考與後設思考素養，並能行動與反思，以有效處理及解決生活、生命問題。</p> <p>C1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具備道德實踐的素養，從個人小我到社會公民，循序漸進，養成社會責任感及公民意識，主動關注公共議題並積極參與社會活動，關懷自然生態與人類永續發展，而展現知善、樂善與行善的品德。</p> <p>C3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具備自我文化認同的信念，並尊重與欣賞多元文化，積極關心全球議題及國際情勢，且能順應時代脈動與社會需要，發展國際理解、多元文化價值觀與世界和平的胸懷。</p>	
	領域	<p>社-J-A2 覺察人類生活相關議題，進而分析判斷及反思，並嘗試改善或解決問題。</p> <p>社-J-C1 培養道德思辨與實踐能力、尊重人權的態度，具備民主素養、法治觀念、環境倫理以及在地與全球意識，參與社會公益活。</p> <p>社-J-C3 尊重並欣賞各族群文化的多樣性，了解文化間的相互關聯，以及臺灣與國際社會的互動關係。</p>	
議題融入	學習主題	原住民族土地與生態智慧	
	實質內涵	原 J10 認識原住民族地區、部落及傳統土地領域的地理分佈。 原 J11 認識原住民族土地自然資源與文化間的關係。 原 J12 主動關注原住民族土地與自然資源議題。	
與其他領域 / 科目的連結		一、地理。 二、公民。	
教材來源		一、翰林歷史第一與第二冊。 二、自編教材。	

教學設備 / 資源	一、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土地小組調查資料。 二、立法院9屆第1會期「原住民族歷史及土地正義」公聽會報告。file:///C:/Users/t503/Downloads/File_150194.pdf 三、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 四、原住民族文獻第三十九期。https://ihc.cip.gov.tw/ihcfile/EJournals/39/39.pdf 五、林秋綿，2001，臺灣各時期原住民土地政策演變及其影響之探討。 六、報導者，2021，掠奪原保地：玩法賣地，你不知道的露營和溫泉區亂象。https://www.twreporter.org/a/aboriginal-reserve-camping-and-hot-spring-area-chaos 七、平板電腦。 八、海報四張+麥克筆。
學習目標	一、能了解各時期臺灣原住民族土地流失的因素。 二、能認識原住民族土地使用規範。 三、能認識臺灣原住民保留地現況及問題。 四、能了解總統道歉文的歷史脈絡。 五、能尊重原住民族土地文化。

學習活動設計			
學習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分)	評量方式	備註
<p>壹、引起動機</p> <p>一、猜一猜圖意</p>  <p>17 世紀初 18 世紀中 20 世紀初 現在</p> <p>(一) 教師詢問學生看到綠色的區塊有什麼變化? (二) 教師詢問學生綠色的部分代表什麼的變化? (三) 教師詢問學生綠色的部分為什麼會有變化?</p> <p>二、結語： 17 世紀前臺灣大都居住原住民，土地的使用也以原住民為主，隨著時間遷移不同人群到來，原住民使用的土地也漸漸減少。從荷西時期、</p>	3	認真觀察及回答	

學習活動設計

學習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分)	評量方式	備註
<p>明鄭時期、清領時期、日治時期到中華民國，不同時期造成不同程度的土地流失。</p>			
<p>貳、發展活動</p>			
<p>一、小小偵探家</p>			
<p>原住民的土地是怎麼流失的？讓我們一起來偵查！</p>			
<p>(一) 老師將學生分為四組：</p>			
<p>1 大航海時期 2 清領時期 3 日治時期 4 中華民國時期。</p>	15	認真查詢及討論	使用平板電腦
<p>(二) 各組透過課本及平板查詢被分配的時期，在此時期有哪些政策及社會狀況使得原住民土地流失？將其發現呈現在海報上。</p>			各組一張海報
<p>(三) 各組帶著海報上台發表其發現。</p>	10	上台發表	及麥克筆
<p>學生將所聽資訊紀錄在學習單上。(附件一)</p>		認真聆聽及記錄	學習單
<p>(四) 教師結語統整各時期原住民土地流失的狀況。(附件二)</p>	3		
<p>二、原住民族的土地概念</p>	2		
<p>(一) 生存空間。</p>			
<p>(二) 文化延續。</p>			
<p>三、介紹現今原住民保留地的使用及規範</p>	5	認真聆聽	
<p>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p>			
<p>(一) 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須為原住民</p>			
<p>第 18 條原住民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後，除政府指定之特定用途外，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p>			
<p>(二) 非原住民可租用原住民保留地</p>			
<p>第 24 條第四項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以外企業或未具原住民身分者(以下簡稱非原住民)申請承租開發或興辦，應由鄉</p>			
<p>(鎮、市、區)公所先公告三十日，公告期滿無原住民或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申請時，始得依前二項規定辦理。</p>			
<p>四、「土牛溝」現今是否依舊在變動？</p>	7	認真聆聽及	
<p>說明現今原住民土地非法取得及使用的現況。</p>		回答	

學習活動設計

學習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分)	評量方式	備註
<p>以報導者網路新聞報導: 掠奪原保地：玩法賣地，你不知道的露營和溫泉區亂象一文說明。</p> <p>參、綜合活動</p> <p>一、總統為何要向原住民族道歉？ 閱讀總統的道歉文（附件三）</p> <p>二、除了道歉我們還可以做什麼？ （一）政府、企業與個人。 （二）尊重原住民各族使用土地的傳統規範及現行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p>			

【附錄一】



小小偵探家

七年_____班_____號姓名

17世紀前臺灣大都為原住民各族群，土地的使用也以原住民為主，然而隨著時間的遷移及不同人群的到來，原住民生活空間逐漸受到壓縮，土地也不斷的流失，讓我們一起查一查在各個時期原住民土地流失的原因？

時期	政策	結果及影響

【附件二】

表一 各時期原住民土地政策之影響

	執政者對原住民土地採取之政策	實施結果及影響		
		影響範圍	地用形式	地權結構
荷領時期以前	無	無，原住民為土地的優勢者	不變(游耕游獵)	不變(集體持有)
荷領時期	鼓勵漢人墾佃	臺南安平一帶	臺南安平一帶原住民由農耕與狩獵並存方式變為以農耕(蔗糖)為主，其他地方無大改變	臺南安平一帶原住民共有土地成為荷蘭政府所有，其餘仍維持共有形式
明鄭時期	1. 實施屯田政策，以政府來扮演土地開墾的角色。 2. 以武力掃蕩，再以農耕教化。	其統治區域，由台南向北推至彰化，更北之台北、桃、竹、苗呈點狀分布。在範圍內之原住民起而抗爭，但不能敵，乃漸竄入山。	影響範圍內轉為農耕，尤其是水稻種植	影響範圍內土地變成私有(大多為達官貴人所有)，忽視了原住民對獵場的勢力概念，把部落共產的獵場當作荒區來開墾。
清治時期-同治13年以前	1. 劃設熟番地，採消極手段放任民間開墾土地，問題嚴重時才採取策略補救 2. 生番地採不准漢人及熟番進入之隔離政策	隨著漢人移墾，番地界線日益內移，原住民生存空間(尤其是平埔族)也隨之日益縮小。	平埔族轉變為定居農耕的地用形式，高山族的土地使用方式不受影響。	形式上清政府承認原住民土地產權，但平埔族接受漢人財產權觀念，為了生活需要而典賣土地。
清治時期-同治13年以後	採開山撫番政策，鼓勵漢人開墾生番地，並以武力討伐不服開山之生番	清廷勢力正式進入高山地區，但因時間較短，影響不顯著	加速生番地與平地人接觸，將平地經濟帶入高山原住民生活中，但主要地用形式不變	高山地區仍未改變
日據撫綏時期	1895年總督府公佈「官有林野及樟腦製造業取締規則」，將蕃地納為官地。	名義上為所有蕃地，但實際上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土地使用形式不變	蕃地名義上為日本政府所有，但實際使用權不變。
日據威壓時期	1. 進行「蕃界土地調查五年事業」 2. 制定森林事業規程，劃設準要存置林野 3. 採行投產及集團移住	原住民生存空間縮小至僅餘八分之一左右	原住民傳統生產方式轉變為定耕	蕃地便名符其實地屬於日本帝國所佔有的財產，稱為「官有地」
日據停止時期	—	—	—	—
光復以後	1. 沿襲日據舊制，劃設保留地，但土地可分配給原住民私有，但限制其移轉對象 2. 保護區劃設	劃為山地保留區之二十餘萬公頃土地	保留地使用受限，無形中壓縮原住民生存空間。	1. 保留地私有化 2. 移轉對象受限，致使其資金取得受影響，違規轉租轉讓情形嚴重。

林秋綿整理 (2001, 臺灣各時期原住民土地政策演變及其影響之探討)

【附件三】

蔡英文總統向原住民族道歉全文

各位現場來賓、電視機前面的觀眾朋友、全國人民同胞，大家好！

二十二年前的今天，我們憲法增修條文裡面的「山胞」正式正名為「原住民」。這個正名，不僅去除了長期以來帶有歧視的稱呼，更突顯了原住民族是臺灣「原來的主人」的地位。

站在這個基礎上，今天，我們要更往前踏出一步。我要代表政府，向全體原住民族，致上我們最深的歉意。對於過去四百年來，各位承受的苦痛和不公平待遇，我代表政府，向各位道歉。

我相信，一直到今天，在我們生活周遭裡，還是有一些人認為不需要道歉。而這個，就是今天我需要代表政府道歉的最重要原因。把過去的種種不公平視為理所當然，或者，把過去其他族群的苦痛，視為人類發展的必然結果，這是我今天站在這裡，企圖要改變和扭轉的第一個觀念。

讓我用很簡單的語言，來表達為什麼要向原住民族道歉的原因。臺灣這塊土地，四百年前早有人居住。這些人原本過着自己的生活，有着自己的語言、文化、習俗、生活領域。接着，在未經他們同意之下，這塊土地上來了另外一群人。

歷史的發展是，後來的這一群人，剝奪了原先這一群人的一切。讓他們在最熟悉的土地上流離失所，成為異鄉人，成為非主流，成為邊緣。

一個族群的成功，很有可能是建立在其他族群的苦難之上。除非我們不宣稱自己是一個公義的國家，否則這一段歷史必須正視，真相必須說出來。然後，最重要的，政府必須為這段過去真誠反省，這就是我今天站在這裡的原因。

有一本書叫做「臺灣通史」。它的序言的第一段提到：「臺灣固無史也。荷人啟之，鄭氏作之，清代營之。」這就是典型的漢人史觀。原住民族，早在幾千年前，就在這塊土地上，有豐富的文化 and 智慧，代代相傳。不過，我們只會用強勢族群的角度來書寫歷史，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荷蘭及鄭成功政權對平埔族群的屠殺和經濟剝削，清朝時代重大的流血衝突及鎮壓，日本統治時期全面而深入的理番政策，一直到戰後中華民國政府施行的山地平地化政策。四百年來，每一個曾經來到臺灣的政權，透過武力征伐、土地掠奪，強烈侵害了原住民族既有的權利。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原住民族依傳統慣習維繫部落的秩序，並以傳統智慧維繫生態的平衡。但是，在現代國家體制建立的過程中，原住民族對自身事務失去自決、自治的權利。傳統社會組織瓦解，民族集體權利也不被承認。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原住民族本來有他們的母語，歷經日本時代的同化和皇民化政策，以及 1945 年之後，政府禁止說族語，導致原住民族語言嚴重流失。絕大多數的平埔族語言已經消失。歷來的政府，對原住民族傳統文化的維護不夠積極，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當年，政府在雅美族人不知情的情況下，將核廢料存置在蘭嶼。蘭嶼的族人承受核廢料的傷害。為此，我要代表政府向雅美族人道歉。

自外來者進入臺灣以來，居住在西部平原的平埔族群首當其衝。歷來統治者消除平埔族群個人及民族身分，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平埔族群道歉。

民主轉型後，國家曾經回應原住民族運動的訴求。政府做過一些承諾、也做過一些努力。今天，我們有相當進步的「原住民族基本法」，不過，這部法律，並沒有獲得政府機關的普遍重視。我們做得不夠快、不夠全面、不夠完善。為此，我要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臺灣號稱「多元文化」的社會。但是，一直到今天，原住民族在健康、教育、經濟生活、政治參與等許多層面的指標，仍然跟非原住民存在著落差。同時，對原住民族的刻板印象、甚至是歧視，仍然沒有消失。政府做得不夠多，讓原住民族承受了一些其他族群沒有經歷過、感受過的痛苦和挫折。為此，我要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我們不夠努力，而且世世代代，都未能及早發現我們不夠努力，才會讓各位身上的苦，一直持續到今天。真的很抱歉。

今天的道歉，雖然遲到了很久，卻是一個開始。我不期望四百年來原住民族承受的苦難傷害，會只因為一篇文稿、一個道歉而弭平。但是，我由衷地期待，今天的道歉，是這個國家內部所有人邁向和解的開始。

請容我用一個原住民族的智慧，來說明今天的場合。在泰雅族的語言裡，「真相」，叫做 Balay。而「和解」叫做 Sbalay，也就是在 Balay 之前加一個 S 的音。真相與和解，其實是兩個相關的概念。換句話說，真正的和解，只有透過誠懇面對真相，才有可能達成。

在原住民族的文化裡，當有人得罪了部落裡的其他人，有意想要和解的時候，長老會把加害者和受害者，都聚在一起。聚在一起，不是直接道歉，而是每個人都坦誠地，講出自己的心路歷程。這個說出真相的過程結束之後，長老會要大家一起喝一杯，讓過去的，真的過去。這就是 Sbalay。

我期待今天這個場合，就是一個政府和原住民族之間的 Sbalay。我把過去的錯誤，過去的真相，竭盡所能、毫無保留地講出來。等一下，原住民族的朋友，也會說出想法。我不敢要求各位現在就原諒，但是，我懇請大家保持希望，過去的錯誤絕不會重複，這個國家，有朝一日，可以真正走向和解。

今天只是一個開始，會不會和解的責任，不在原住民族及平埔族群身上，而在政府身上。我知道，光是口頭的道歉是不夠的，政府從現在開始，為原住民族所做的一切，將是這個國家是否真正能夠和解的關鍵。

我要在此正式宣布，總統府將設置「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我會以國家元首的身分，親自擔任召集人，與各族代表共同追求歷史正義，也會對等地協商這個國家往後的政策方向。

我要強調，總統府的委員會是最高度重視的，是國家和原住民族的對等關係。各族代表的產生，包括平埔族群，都會以民族和部落的共識為基礎。這個機制，將會是一個原住民族集體決策的機制，可以把族人的心聲真正傳達出來。

另外，我也會要求行政院定期召開「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委員會中所形成的政

策共識，未來的政府，會在院的層級，來協調及處理相關事務。這些事務包括歷史記憶的追尋、原住民族自治的推動、經濟的公平發展、教育與文化的傳承、健康的保障，以及都市族人權益的維護等等。

對於現代法律與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有些格格不入的地方，我們要建立具有文化敏感度的「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透過制度化的設計，來緩和原住民族傳統慣習和現行國家法律規範之間，日益頻繁的衝突。

我會要求相關的部門，立刻着手整理，原住民族因為傳統習俗，在傳統領域內，基於非交易的需要，狩獵非保育類動物，而遭受起訴與判刑的案例。針對這些案例，我們來研議解決的方案。

我也會要求相關部門，針對核廢料儲存在蘭嶼的相關決策經過，提出真相調查報告。在核廢料尚未最終處置之前，給予雅美族人適當的補償。

同時，在尊重平埔族群的自我認同、承認身分的原則下，我們將會在九月三十日之前，檢討相關法規，讓平埔族身分得到應有的權利和地位。

今年的十一月一日，我們會開始劃設、公告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土地。部落公法人的制度，我們已經推動上路，未來，原住民族自治的理想，將會一步一步落實。我們會加快腳步，將原住民族最重視的「原住民族自治法」、「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等法案，送請立法院審議。

今天下午，我們就要召開全國原住民族行政會議。在會議中，政府會有很多、有更多政策的說明。以後每一年的八月一日，行政院都會向全國人民報告原住民族歷史正義及轉型正義的執行進度。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達成原住民族的歷史正義，並建立原住民族的自治基礎，就是政府原住民族政策上的三大目標。

我要邀請在場的、在電視及網路轉播前的全體原住民族朋友們，一起來當見證人。我邀請大家來監督，而不是來背書。請族人朋友們用力鞭策、指導，讓政府實現承諾，真正改進過往的錯誤。

我感謝所有的原住民族朋友，是你們提醒了這個國家的所有的人，腳踏的土地，以及古老的傳統，有着無可取代的價值。這些價值，應該給予它尊嚴。

未來，我們會透過政策的推動，讓下一代的族人、讓世世代代的族人，以及臺灣這塊土地上所有族群，都不會再失語，不會再失去記憶，更不會再與自己的文化傳統疏離，不會繼續在自己的土地上流浪。

我請求整個社會一起努力，認識我們的歷史，認識我們的土地，也認識我們不同族群的文化。走向和解，走向共存和共榮，走向臺灣新的未來。

我請求所有國人，藉著今天的機會，一起努力來打造一個正義的國家，一個真正多元而平等的國家。

謝謝大家。謝謝。